

檔 號：  
保存年限：

## 高雄區漁會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2月26日  
發文字號：高漁會保字第1100001335號

主旨：為辦理本會第十二屆出席上級漁會會員代表候選人登記。  
依據：漁會選舉罷免辦法第13條。

### 公告事項：

- 一、登記期間：110年3月1日至110年3月5日止，每日上午9時至12時，下午1時30分至4時。
- 二、登記手續：請填具候選人登記申請書並檢附登記文件。
- 三、登記地點：本會漁業大樓一樓（高雄市前鎮區漁港東二路3號）會務保險股櫃台。
- 四、應選名額：2名。
- 五、登記文件：
  - （一）候選人登記審查表1份（用紙請向本會索取）。
  - （二）國民身分證正本及影本2份（正本經核對後退還申請登記人）。
  - （三）詳細記事（含戶長變更及全戶動態記事）之新式戶口名簿正本及影本1份（正本經核對後退還申請登記人）。
  - （四）登記前14日內請領之無積欠本會財物、會費、事業資金、漁業推廣經費；或無對本會有保證債務，而逾期尚未清償（漁會法第16條之1第1款）證明書正本1份。
  - （五）登記前14日內請領之當事人綜合信用報告正本1份（由申請登記人自行向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臨櫃申請或至郵局以代收代驗方式轉至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申請）。
  - （六）登記前14日內票據交換所或與該所連線之金融業者出具之第1類票據信用資料查覆單1份（用於漁會法第16條之1第8款查證作業）。

(七)登記前30日內請領之所屬基層漁會出具之資格證明。

(八)同意書4份(用於漁會法第16條之1第2款至第8款查證作業，用紙請向本會索取)。

(九)切結書1份(用紙請向本會索取)。

備註：

1. 登記期間如遇國定例假日仍受理登記。
2. 國定例假日時，漁會及相關單位無法提供相關文件，請登記人提早備妥文件。
3. 登記文件申請需工作天作業者，請儘早辦理申請事宜。
4. 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網址：[www.jcic.org.tw](http://www.jcic.org.tw)，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1段2號16樓，電話：02-2191-0000。
5. 新式戶口名簿須為最新請領並有詳細記事(含戶長變更及全戶動態記事)，漁會於受理登記時應至內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查驗確認該戶口名簿為最新請領，影印留存供審查使用，正本退還申請人。

公告地點：本會、魚市場、信用部、各辦事處、資訊部（請發布訊息）

副本：本會會務部、會務保險股

理事長 謝龍隱  
總幹事 黃昭欽